

祿姆司機協會有限公司的信頭

敬啓者：

本人謹代表祿姆司機協會全體會員就「環境食物局鼓勵小巴車主使用較環保的燃料計劃」提出意見如下；

（一）祿姆司機協會的會員均是經營學童車輛的車主，他們分別擁有大型、中型、及小型巴士。

（二）祿姆司機協會的會員，一向支持政府推行環保計劃。

（三）祿姆司機協會的會員認為，由於現時使用柴油的公共小巴、專線小巴及私家小巴；均屬同類型的車輛，它們同時排放著含有粒子氮氧化物於空氣中。環境食物局似乎只鼓勵公共小巴及專線小巴盡早更換使用較環保的燃料的車輛，讓私家小巴繼續在路面排放著含有粒子氮氧化物，危害市民健康。

（四）祿姆司機協會的會員懷疑，環境食物局所提出的一筆過換車建議計劃，對私家小巴持雙重標準，對改善香港空氣質素，並不積極。

（五）祿姆司機協會的會員期望，環境食物局應向同類車輛提供相同的一筆過換車建議計劃。

此 致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及交通事務委員會

祿姆司機協會有限公司
吳王家榮 主席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日